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大渡口区实验小学锦天校区过道排危及主席台沉降、背景墙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DDKJY-2025023

（综合评估法）

采 购 人：重庆市大渡口区实验小学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速知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https://zjcs.cqggzy.com/cq-zjcs-pub/myItems" \o ")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篇 采购公告 2](#_Toc18876)

[第二篇 项目技术需求 5](#_Toc908)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7](#_Toc7601)

[第四篇 评选方法、 评审标准、无效响应、采购终止](#_Toc3318) 14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1](#_Toc23580)9

[第六篇 合同条款及格式 2](#_Toc31431)4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3](#_Toc4763)1

# 采购公告

[重庆速知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https://zjcs.cqggzy.com/cq-zjcs-pub/myItems" \o ")（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重庆市大渡口区实验小学（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大渡口区实验小学锦天校区过道排危及主席台沉降、背景墙改造项目进行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与。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元） | 投标保证金（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1 | 大渡口区实验小学锦天校区过道排危及主席台沉降、背景墙改造项目 | 692624.9 | 10000.00 | 1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供应商资格**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采购有关说明**

（一）本次公告在行采家（www.gec123.com/）上发布，凡有意参加竞标者，请自行在行采家（www.gec123.com/）上下载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所有内容。

（二）采购文件提供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三）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实验小学九宫庙校区小会议室。

（四）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5年7月11日14:00（北京时间）。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7月11日14:30（北京时间）。

（六）采购时间：2024年7月11日14:30（北京时间）。

（七）无论竞价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由自行承担。

**四、****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www.gec123.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五）采购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采购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选。**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八）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五、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递交

1.转账方式

1.1供应商应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采购内容），并汇至以下账户，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账户：

户 名：重庆市大渡口区财政局

开户行：建行大渡口支行

帐 号：50001103600050004159-142009

并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单位缴纳大渡口区实验小学锦天校区过道排危及主席台沉降、背景墙改造项目”，否则投标保证金无效。供应商自行考虑汇入时间风险（如同城汇入、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时间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未由供应商的基本银行账户划付或划付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的，其投标保证金无效。

②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

③投标保证金有效期等同投标有效期。

④未在指定时间内到账的投标保证金为无效投标保证金，当场退还响应文件。

⑤供应商应将单位基本银行账户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证明）复印件及投标保证金进账凭据原件带至开标现场查验。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投标保证金退款申请表》（见后附件）由各供应商填写并盖章后在开标现场递交。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通过对公转账的方式退还至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的账户（请确保该账户为对公账户，否则后果自行承担）。

特别提醒：若发现投标保证金存在伪造网上银行电子回单或其他单位印章等违法行为，一经核实，将立即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六、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大渡口区实验小学

联系人：张老师

电 话：023—86197850

地 址：重庆市大渡口区创新村4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 [重庆速知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https://zjcs.cqggzy.com/cq-zjcs-pub/myItems" \o ")

联系人：段老师

电 话：18983626189

地 址：重庆市大渡口区移动互联网产业园1楼

# 第二篇 项目技术需求

###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名称：大渡口区实验小学锦天校区过道排危及主席台沉降、背景墙改造项目

（二）项目概况：学校教学楼过道排危找平，修补空鼓，张贴橡胶弹性地坪，厕所雨棚拆除，地面找平及透水砖铺装，外墙铲除、墙面真石漆粉刷，幼儿园大门排危改造，主席台沉降铺装透水砖，框架修复，加装背景墙LED屏及垃圾清运等。

（三）采购范围：包括施工图所示的全部内容，最终以发出的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其编制说明为准。施工设计图和工程量清单不一致时按计价规范相关要求执行。

### 二、项目技术需求

1、详见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

**三、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具体工程量清单及工艺要求等在行采家（www.gec123.com/）上发布，各供应商自行下载。

**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要求**

（一）项目经理（1人）

供应商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在供应商单位注册，应同时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提供无在建项目的声明。

（提供人员相应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前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任职的声明（格式自拟）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技术负责人（1人）

供应商拟派的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人员相应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前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其他主要管理人员：

供应商自行承诺成交后在签订合同之前，须按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组建施工项目部，配置项目管理班子，出具任命文件。任命文件应当明确施工项目部的职责、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相关岗位管理人员应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岗位证书，并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成交后不能满足该要求的，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该项目实际到场管理人员必须与投标时提交人员一致，如不一致，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供应商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五、其他**

（一）、现场踏勘：请供应商自行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地质情况、进出场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行车干扰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格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开标时如未踏堪现场视为已踏堪，踏勘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采购人将进一步核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的提供的投标资料，若在评标期间有供应商投诉并经查实或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否决处理。采购人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或以供应商承诺不相符合内容，采购人将从工程支付款扣除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10%的金额作为违约金，采购人将终止本合同。

（三）、成交供应商在作业过程中不得损害业主的相关设施或妨碍辖区居民的正常生产工作秩序；

（四）、施工所需设施、设备、用具等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五）、施工过程中不能阻断交通，以及施工过程中的一切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六）、施工过程中的用水、用电、临时占地和青苗补偿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协调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

（七）、供应商在中标后派驻现场的项目经理必须是参与投标时所拟定的项目经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否则终止合同。

（八）、承包人不得将合同的任何部分或采购方的任何权利、利益或责任转让、委派、许诺、安排给其他人；不得通过租用、借用他人资质证书承揽工程，承包人如有上述行为，发包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承包人应承担由此引起的违约责任及相关法律法规责任。

（九）、施工单位须做好施工全过程中相关工程资料的留存，须有施工现场的施工前后及期间相应节点的对比影像资料（特别是隐蔽工程及暂列金额工程）用于后期结算。因缺少影像资料造成无法办理相关工程内容结算的损失由施工单位自行承担。

（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谈判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十一）、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施工工期： 30 日历天。

（二）建设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施工过程应遵照现行国家有关规范进行，按照有关要求进行检查验收。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工程质量，工程用建筑材料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工程完工后，按国家相关标准验收程序和规程进行验收，双方签字确认。验收的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未达到采购文件的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四）质量、安全要求：

1、 达到国家、行业和重庆市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规程、文件等相关规定。

2、安全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施工安全规范标准。

**二、报价要求**

（一）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计价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本工程由供应商以采购文件、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本次采购范围的施工设计图纸、现场踏勘情况、周边环境、国家技术和经济规范及标准、《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CQJJGZ-2013)、《重庆市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CQJZZSDE-2018）、《重庆市园林绿化工程计价定额》（CQYLLHDE-2018）、《重庆市通用安装工程计价定额》（CQAZDE-2018）、《重庆市市政工程计价定额》（CQSZDE-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混凝土及砂浆配合比表》CQPHBB-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CQFYDE-2018）及相关配套文件等为依据，由供应商结合自身实力、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响应报价应包括完成采购范围内工程项目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措施费（含易撒漏物资密闭运输的费用及弃渣费用和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所有费用。采购人除此以外不支付其它费用。

（二）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该子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等除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外的所有费用。工程量清单中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金额、暂估价以及暂列金额都不能进行改动，须按照采购人给出的金额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三）本工程将设置总价最高限价、每项清单单价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692624.9 元（大写： 陆拾玖万贰仟陆佰贰拾肆元玖角），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17162.03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按此填报不得浮动），**每项清单单价最高限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每项清单的投标单价，均不得超过相应的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四）供应商应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和总价。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和总价的工程子目，采购人将认为该子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和总价中。成交供应商必须按采购人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但不能得到结算与支付。供应商在工程量清单中多报的子目和单价或总价采购人将不予接受，并将被视为重大偏差，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五）供应商在编制报价时不得改变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及工程量，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特征”描述不作为报价的唯一依据，供应商应根据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项目特征”的描述结合采购文件中的供应商须知、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等一起阅读和理解并确定报价。

（六）措施费：措施项目费包括组织措施费和技术措施费。

1.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招标人给出的施工组织措施项目清单仅供供应商参考，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可参照招标人给出的施工组织措施项目清单并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和国家及重庆市相关管理规定自行增减项目，并进行报价。如果漏项或不报价，视为已包含在其他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内。中标后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用（除安全文明施工费外）一概不作调整。

2.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1）技术措施清单中以项计列的项目，由供应商根据现场踏勘情况及本工程的实际情况结合自身施工经验及施工组织设计，以项为单位自行报价，包干使用，结算时不作调整。

（2）技术措施清单中以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工程内容、工程量及计量单位列项的项目，供应商必须按采购人给出的施工技术措施项目清单进行报价，不得擅自变改采购人提供的施工技术措施项目清单中的序号、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工程内容、工程量及计量单位，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工程量执行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结算原则。

（3）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以暂列金额形式计入报价的(如果有)，根据采购人核定的价格按实结算或按照工程变更或新增项目清单结算原则执行。

（七）安全文明施工费：

1.按《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计取及使用管理规定》的通知（渝建管〔2024〕38号）文件计取。

2.《报价函》及工程量清单报价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必须按照采购人给出的暂定金额填报，否则视为对采购文件不作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八）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由成交供应商人自行采购，但所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国家及重庆市规范标准及设计文件、采购文件要求，并提供相应合格证明资料、质保书等，并由监理人（若有）、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方可用于施工，如果成交供应商采购的材料、设备未经监理人（若有）和采购人验收直接用于施工，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无条件的更换至符合采购人要求，且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要求延长工期和增加费用。

（九）供应商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自行做好与施工现场其他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协调工作，负责当地群众矛盾协调工作，做好施工成品的保护，因施工发生的一切施工成品损坏及其他相关经济、法律责任由施工单位自行承担，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十）税金

供应商按《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CQFYDE-2018）、渝建〔2019〕143号及相关规定进行填报，实施本合同工程需缴纳的一切税费由供应商承担，包含在所报的总额价内。

（十一）材料价格

1 、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所采购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设计文件、采购文件要求，并提供相应合格证明资料、质保书等，成交供应商采购材料、设备前应向采购人提交材料、设备采购计划表并经采购人和监理工程师（若有）签字确认后方可实施。

2 、本工程所需的全部材料由各供应商参照重庆市建设工程造价总站主办的《重庆工程造价信息》最新一期公布的信息价，并结合市场行情以及供应商的自身实力自主报价。成交后所有材料、设备按响应报价包干使用，不作任何调整。材料、设备运输距离（包括二次或多次转运费）、运杂费、装卸费、运输损耗费、采购及保管费、检测试验和保险费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踏勘现场情况自行确定，成交后不调整。

1. 人工价格：本工程人工单价参照重庆市建设工程造价总站主办的《重庆工程造价信息》最新一期主城区人工信息价执行，成交后不再调整。

**三、****工程结算**

1.结算总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子项工程量+其他项目费+设计变更及新增部分金额+合同约定的其它费用（合同如果没有约定，则去消此项目）。

2.各部分的结算原则如下：

（1）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结算价：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按成交单价实行综合单价包干。工程结算时，以成交人最后成交单价为结算单价依据，乘以按照国家及重庆市相关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计算出且经采购人及监理工程师（有监理单位的情况下）审核的施工图及设计变更的工程量，作为该子项的结算合价。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子项合价累计相加，得出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结算价。

（2）本工程设计变更、采购工程量清单漏项或新增项目价款结算办法：工程设计的变更确定后，设计变更涉及工程价款调整的，或采购工程量清单中有漏项或工程施工中出现新增项目，由成交人在变更项目启动前7天内向采购人提出，按大渡口区相关文件规定报批同意后调整合同价款。调整方法如下：

①变更（包括签证）工程与竞标报价的工程量清单中有相同的子项，则按竞标时的相同子项的综合单价报价执行；

②变更（包括签证）工程与工程量清单中有类似项目时，应参照类似项目只对价差进行调整（类似项目即为工程量清单中工程内容和工程特征均有2/3及以相似）；

③变更（包括签证）工程与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子项或类似子项的，按《重庆市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CQJZZSDE-2018）、《重庆市仿古建筑工程计价定额》（CQFGDE-2018）、《重庆市通用安装工程计价定额》（CQAZDE-2018）、《重庆市市政工程计价定额》（CQSZDE-2018）、《重庆市园林绿化工程计价定额》（CQYLLHDE-2018）、《重庆市构筑物工程计价定额》（CQGZWDE-2018）、《重庆市房屋修缮工程计价定额》（CQXSDE-2018）、《重庆市绿色建筑工程计价定额》（CQLSJZDE-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CQFYDE-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定额》（CQJXDE-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混凝土及砂浆配合比表》（CQPHBB-2018）的规定进行组价，其中的人工工日单价、材料价格和未计价材料价格按以下办法调整：

A材料由成交人进行采购。竞标报价中有的材料价格按竞标报价执行；竞标报价中没有的材料价格，成交人需在采购前报监理人和招标人核质核价后再进行采购，按核定价格进行结算，如《重庆工程造价信息》中有的材料，其核定价格不得高于施工期间《重庆工程造价信息》公布的大渡口区材料价格的算术平均值。

B人工工日单价按竞标报价中的人工工日单价执行 ，竞标报价中没有的则按施工期间《重庆工程造价信息》公布的大渡口区人工指导价的算术平均值执行。

④变更工程量按《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CQJLGZ-2013）的规定的计量规则计算。

（3）其他项目清单结算金额

①本工程材料采用暂估价格采购，结算时则按经监理人、采购人认质核价后的材料价格进行结算。

②本工程采用专业工程暂估价或暂列金额采购的，结算时按实结算。其中以暂列金额采购的施工内容实施与否由采购人决定。

（4）采购人要求成交人完成合同以外施工范围内或施工范围外，但与本施工项目有密切关系的零星项目，成交人应接受采购人施工要求，并向采购人提出工程量签证。

3.本工程结算金额最终以审计机构审定的金额为准

###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约定如下：保修期限：一般装修工程2年；防水工程5年；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工程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按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执行。

### 五、履约担保及付款方式

（一）履约担保

1.担保形式：以支票、汇票、电子保函、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担保金额：签约合同价格的10%。

3.提交时间：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0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不计息；或将符合要求且经采购人认可的履约保函交至采购人（保函格式见附件），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或履约保函的提交作为签订合同的必要条件。

4.退还时间：采用现金转账的，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30日内无息退还；采用履约保函的，履约保函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30日后自动失效。

5.担保的期限：自提交履约担保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二）付款方式：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施工单位出具施工人员工酬支付证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70%；

2、项目结算评审后，采购人在30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付至审定金额的97%；

3、最终结算审定金额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且无质量缺陷30日内支付（工程款、质保金均不计息）。

成交供应商收款之前，应当提供等额合法发票给采购人，但成交供应商的开票金额并不视为采购人对应付款金额的认可，每期应付款金额应由采购人审核认定为准。

**六、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成交人应在保证服务期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履行合同。服务中的一切风险（包括安全事故责任）由成交人承担。

（三）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 第四篇 评选方法、 评审标准、无效响应、采购终止

**一、评选方法及标准**

（一）综合评分法。采购人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成为入围供应商。评审小组对入围供应商的报价和响应文件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供应商总得分为采购报价、服务部分、商务部分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详见评审标准）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采购报价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采购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如下：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采购资格。资格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二、供应商资格要求（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

2、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采购文件“ 第二篇项目技术需求”和“第三篇项目商务需求”中的内容进行实质响应。 |
| 采购有效期 |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

1、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字，其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成员打分情况进行核查及复核，复核后，评标委员会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为本包（项目）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1.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以下评分标准为举例）** | 说明 |
| 1 | 投标报价  （50%） | 50 | 满足资格性、符合性要求且总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50%×100（保留两位小数）。  注：以报价为准，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2 | 技术部分  （30%） | 30 | **1、项目理解与重难点分析（5分）**  编制要点：针对本项目背景阐述现场情况概述、主要材料质量保证、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包括LED显示屏、橡胶弹性地坪等重点内容）以及解决办法等方面打分。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3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得0分。  **2、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5分）**  编制要点：施工总体部署合理、图示清晰，施工阶段划分合理、交叉作业的可操作性强，技术措施阐述全面，主要技术措施在质量、安全、进度上的保障性强。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3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得0分。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  编制要点：需涵盖施工准备阶段、施工过程以及成品阶段，体系完善、针对性、可行性及可靠性强、重难点把握准确、符合规范要求。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3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得0分。**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  编制要点：需涵盖施工准备阶段、施工过程以及成品阶段，体系健全、架构完善、目标可量化、针对性、可行性及可靠性强、重难点把握准确、符合规范要求。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3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得0分。  **5、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5分）**  编制要点：总体进度计划合理，各关键节点的工期清晰呈现，保障工期的相关措施（含补救措施）切实可行。供应商还应结合本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地从办理各项相关手续、选择队伍、加工制作、现场安装、各专业交叉施工、场内材料周转运输等方面进行详细阐述。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3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得0分。  **6、责任缺陷期质保方案（5分）**  编制要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质保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责任缺陷期服务机制及分工；责任缺陷期更换、维修质量措施；响应时间及服务承诺。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3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得0分。 | 注:1.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方案内容缺项、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方案不具体，不完善、不完整、不合理、不可靠，现场考虑不充分、可实施程度低、关键性工序考虑不充分，现场实际情况勘查不全面、现状分析不透彻、解决方案不完善、不具体、不合理，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错误等任意一种情形。  方案中出现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方案中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的情形，得0分。  2.评审专家对每份技术方案独立打分。 |
| 3 | 商务部分（20%） | 业绩 | 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1个与本项目类似的施工业绩得5分，最多得20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符合性审查的；

（二）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六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四）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分包采购中同时参与采购；

（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六）供应商的交货期、报价要求及采购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七）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八）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采购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以废标处置。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投标费用

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项目技术需求、项目商务需求、评选方法、 评审标准、无效响应、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采购合同**、**响应文件格式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采购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采购文件。一经进入投标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采购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本采购文件中，投标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进行投标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第二、三、六篇全部内容。

（五）评审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投标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投标要求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文件采用软面订本，应编制目录、逐页编制完整的页码。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三）投标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四）修正错误

1.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评标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五）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内容应与纸质文件正本一致，如不一致以纸质文件正本为准。推荐采用光盘或U盘为电子文档载体），每套响应文件须在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或“电子文档”，副本应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投标文件第七篇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七）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投标，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投标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平台（http://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

（一）供应商成交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按照以下标准的80%执行，代理费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收取。

|  |  |  |  |
| --- | --- | --- | --- |
| 采购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八、签订合同**

（一）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2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成交供应商逾期或拒绝或不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二）采购采购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本采购文件合同格式签订。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采购采购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按采购文件及合同的约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六）施工合同签订期间，必须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持身份证原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中承诺本条要求（格式自拟）。

### 九、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应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合同条款及格式

详见附件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一）报价函

（二）报价清单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方案

（二）采购项目技术需求差异表

**三、商务部分**

（一）采购项目商务需求差异表

（二）其他应提供资料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一、报价函**

**报价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采购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采购。

1.愿意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报价为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 份。

3.我方承诺：本次采购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采购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采购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二、报价清单（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纸质版可不提供单价分析表，但须将单价分析表刻入电子文档中）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二）采购项目技术需求差异表

项目技术需求差异表

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项目技术需求”中所列服务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4.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三、商务部分**

（一）采购项目商务要求差异表

**项目商务要求差异表**

项目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要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服务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二）其他应提供资料

### 

**四、资格条件及相关资质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采购、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结束）

附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随采购文件一并在“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发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表** | | | | | | |
| **投标项目名称** |  | | | | | |
| 交款单位信息 | 名称 |  | | | | |
| 户名 |  | | | | |
| 账号 |  | | | | |
| 开户行 |  | | | | |
| 保证金缴纳信息 | 缴纳金额（元） |  | | 缴纳日期 |  | |
| 退还理由 （在正确选项后打“√”） | 未投标 |  | 未中标 |  | 已缴纳履约  保证金 |  |
| 经办人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日期 |  |